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蓝信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采取了通讯（蓝信群）的表决方式。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谌志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慕群女士、监事唐大龙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史殿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兼高级副总经理陈复兴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辉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王辉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全部 3 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

表决票数：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因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股份总数已由 659,994,117 股变更为 661,696,417 股，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659,994,117 元变更为 661,696,417 元，并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作相应修改。详情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董事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其他必要事宜，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

表决票数：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附件 1:

王辉女士简历

王辉，女，中国国籍，1974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二级企业法律顾问。1996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在中国通达电子网络系统公司、我爱我家房地产公司、北京市京鼎律师事务所、中国电子产业工程公司工作。2006 年 3 月进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先后在办公厅法律处担任业务主管、在法律事务部担任企业法律顾问、专项副经理等职务。2014 年 3 月任中国电子法律事务部全面风险管理处副处长、2017 年 5 月任专项经理；2019 年 1 月任中国电子法律事务部法律合规处处长。2023 年 1 月进入本公司，现任审计与法律部主任、公司首席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日，王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9,000 股，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2 次以上通报批评。王辉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